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6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14	－	2026/10/15	2026/10/15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9月14日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公司股份10,375,018股不参与利润分配。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一)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或可参与分配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0.06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576,200,80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公司股份10,375,018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数为565,825,782股。以565,825,782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949,546.92元。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的“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得出的每股现金红利；同时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故计算公式如下：

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565,825,782×0.06)÷576,200,800≈0.06元/股。

综上，本次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06)÷(1+0)=(前收盘价格-0.06)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14	－	2026/10/15	2026/10/1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外，其余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1)公司股东红蜻蜓集团有限公司、钱金波和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2)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系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不参与现金分红。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待其转让股票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054元。如果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本公司A股股票（“沪港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4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红蜻蜓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7-67998807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6-062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融资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授信融资情况概述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下属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现有的、新设立的和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股权的公司，下同），为满足公司和下属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2026年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等）申请不超过12亿元（含本数）的授信融资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抵押或担保（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因业务需要由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的，公司及下属公司需要向该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的反担保），业务种类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汇票贴现、开立信用证、信用证项下进口押汇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实际签署合同约定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下属公司广东实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丰智能”）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实丰智能近日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华兴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融资金额为500万元。本次融资实际发生后，融资金额在2026年度授信融资额度预计审议范围之内。根据前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已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二)为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概况及担保进展情况

为支持公司及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上述授信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彼此之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担保，其中包括：

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5亿元的担保。

2、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7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或下属公司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等。

上述融资担保中，涉及对参股子公司进行担保的，参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实际担保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下属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近日，实丰文化就实丰智能与华兴银行的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实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02月25日

住所：汕头市澄海区澄华街道文冠路北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厂房第1幢第1层（一照多址）

法定代表人：李恺

注册资本：6,958.48万元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其他经营场所：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岭海工业区清雅路北侧）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玩具制造；玩具销售；文具制造；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专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系

实丰智能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实丰智能71.85%的股权。

(三)实丰智能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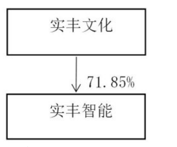

(四)实丰智能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7,258.43	38,644.04
负债总额	17,457.02	12,739.55
净资产	19,801.41	25,904.49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1月-6月
营业收入	24,373.82	8,229.09
利润总额	180.76	483.30
净利润	180.76	483.30
资产负债率	46.85%	32.97%

注：202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实丰智能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实丰智能与华兴银行签署的合同《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债权人：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债务人：广东实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借款期限：壹年

(二)实丰文化与华兴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债权人：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保证人：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广东实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本金最高额（余额）：壹仟万元整

保证期间：从本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另加两年。

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迟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期间的加倍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此次担保在内，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累计为27,297.3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41.09%，为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彼此之间的担保，除此外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等合同。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6-063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月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500.5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51,590.37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9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324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黑龙江龙卫精准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泽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37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3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9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879.7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八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9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8,967.12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九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445.5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610.6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十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3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2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十一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1,64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十二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润达汇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5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上述被担保人非上市公司关联人。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30,3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3.6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6年9月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1,796.00万元，此前已实际为该等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219,090.87万元，截至上月末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240,886.87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经公司董事会及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自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30,3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

2026年9月，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此前已实际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	金融机构	上月实际新增担保起始时间	上月实际新增担保金额	截至上月末担保余额	2026年度担保额度	2026年度可用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其他方共同担保或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润达医疗	杭州润达	100.00%	84.31%	144,089.8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26年9月4日	2,150.00	151,590.37	170,000.00	18,409.63	40.04%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	2026年9月8日	1,282.50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	2026年9月21日	468.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2026年9月24日	3,600.00					
润达医疗	润达榕嘉	51.00%	86.42%	18,424.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26年9月17日	1,900.00	20,324.00	24,000.00	3,676.00	5.37%	注4
润达医疗	黑龙江龙卫	100.00%	97.12%	1,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2026年9月11日	1,000.00	2,000.00	4,000.00	2,000.00	0.53%	
润达医疗	上海润林	100.00%	74.59%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	2026年9月30日	1,000.00	1,000.00	2,000.00	1,000.00	0.26%	
润达医疗	安徽泽芬	65.00%	92.74%	8,375.0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隍庙支行	2026年9月3日	800.00	10,375.00	13,000.00	2,625.00	2.74%	注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26年9月24日	500.00					注8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隍庙支行	2026年9月28日	700.00					注3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润达医疗	武汉尚检	88.37%	22.04%	3,3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6年9月8日	1,000.00	5,300.00	10,000.00	4,700.00	1.40%	注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6年9月10日	1,000.00					注9
润达医疗	合肥润达	40.01%	54.78%	17,067.12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瑶海支行	2026年9月11日	1,500.00	18,967.12	22,000.00	3,032.88	5.01%	注1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2026年9月23日	400.00					注1
润达医疗	鑫海润邦	100.00%	34.68%	3,979.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支行	2026年9月21日	500.00	4,879.70	10,000.00	5,120.30	1.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支行	2026年9月28日	400.00					
润达医疗	苏州润达	51.00%	40.22%	2,850.0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唯亭东区支行	2026年9月23日	150.00	3,000.00	8,000.00	5,000.00	0.79%	注7
润达医疗	武汉优科联盛	51.00%	34.91%	6,9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6年9月8日	2,000.00	9,200.00	16,000.00	6,800.00	2.43%	注5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6年9月11日	300.00					注5
润达医疗	云南康泰	90.9091%	46.97%	2,165.1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进支行	2026年9月10日	343.05	2,610.68	5,000.00	2,389.32	0.69%	注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6年9月17日	102.45					注2
润达医疗	惠中医疗	100.00%	34.83%	10,94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分行	2026年9月20日	700.00	11,640.00	20,000.00	8,360.00	3.07%	

注1：杨红、汪硕共同担保，合肥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59.9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2：云南康泰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9.090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3：王传艮共同担保，安徽泽芬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35%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4：润达榕嘉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4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5：武汉优科联盛的少数股东将合计40.54%股份质押给公司以承担其持股比例的担保责任，公司实际承担51%的担保责任；

注6：武汉尚检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11.63%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7：李华宾、张昕明提供全额担保；

注8：安徽泽芬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35%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9：陈新华、曾青、杨三齐、杨智敏、胡潇、高雯共同担保，武汉尚检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11.63%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2026年4月2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6年5月26日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润达”）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诚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MA2H0WQF15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26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皓章大厦1幢1506室-2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2,787	328,081
	负债总额	238,412	278,351
	资产净额	44,375	49,730
	营业收入	88,981	178,319
	净利润	-5,355	-5,566

2、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润达榕嘉”）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5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钱学庆40%、胡雄敏5%、许啸龙4%。
法定代表人	钱学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20849177H
成立时间	2014年11月5日
注册地	上海市宝山区江杨南路880号B3幢一层、B2幢一层B区D区
注册资本	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办公用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设计服务；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远程健康管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大数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化妆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835	50,527
	负债总额	46,523	47,662
	资产净额	7,313	2,865
	营业收入	13,653	29,446
	净利润	312	-4,078

3、黑龙江龙卫精准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简称“黑龙江龙卫”）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黑龙江龙卫精准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润达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贾利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MA18XW724Y
成立时间	2016年5月12日
注册地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祥安北大街766号省临床医学精准检验检测中心综合实验楼四层五层
注册资本	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医疗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849	27,257
	负债总额	25,105	26,503
	资产净额	744	754
	营业收入	6,245	16,218
	净利润	50	-4,070

4、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润林”）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胡震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MA1HKA1M7H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22日
注册地	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阳明路1号2幢厂房东侧401、402室
注册资本	933.3334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从事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安装、维修，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自有设备租赁，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具体项目详见许可证)，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17	6,615
	负债总额	5,532	4,374
	资产净额	1,885	2,241
	营业收入	499	744
	净利润	-357	-631

5、安徽泽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安徽泽芬”）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泽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65%股权；王传艮持有其35%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李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8PA7QQ61
成立时间	2022年7月30日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蜀麓社区服务中心生物医药园支路13号生产综合楼4楼401-414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照明器具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专用设备修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415	17,967
	负债总额	18,005	16,834
	资产净额	1,410	1,133
	营业收入	7,625	14,777
	净利润	277	-143

6、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尚检”）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88.37%股权；曾青持有其11.63%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新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MA4KLAFL1F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5日
注册地	武昌区宝通寺路20号百瑞景中央生活区五期(西区)第4幢2层3、4、17、18、19号、第4幢3层1、2、3、4、18、19、20号
注册资本	988.846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物技术开发；医疗器械Ⅰ类批发(或零售)；医疗器械Ⅱ、Ⅲ类批发；医疗器械的租赁、安装、维修；汽车销售；食品药品检验仪器安装、维修及批零兼营；办公用品、塑料制品批零兼营；实验室设备、计量检定设备、生物化学试剂(不含危化品)、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家用电器、智能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卫生用品、消毒用品、医疗设备的批零兼营；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510	29,058
	负债总额	6,064	6,711
	资产净额	21,446	22,348
	营业收入	6,440	12,994
	净利润	-901	240

7、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简称“鑫海润邦”）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胡震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3053077677Y
成立时间	2012年10月10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黑龙江南路2号甲12层1209户
注册资本	8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医疗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设备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装卸搬运；专用设备修理【分支机构经营】；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洁具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光学玻璃销售；玻璃仪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845	41,848
	负债总额	13,820	15,784
	资产净额	26,025	26,064
	营业收入	7,173	18,456
	净利润	-39	-21

8、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肥润达”）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40.0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杨红30.59%、汪硕29.40%。
法定代表人	汪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MUDJ51G
成立时间	2016年4月6日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光路118号药检楼二层
注册资本	1667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850	37,231
	负债总额	20,734	20,505
	资产净额	17,116	16,726
	营业收入	11,271	24,996
	净利润	390	1,142

9、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云南康泰”）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90.9091%股权；王萍持有其9.0909%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325225558R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18日
注册地	云南省昆明市科光路8号B幢502室
注册资本	44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仪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特种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批发；消毒器械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778	14,927
	负债总额	6,942	6,799
	资产净额	7,836	8,128
	营业收入	7,426	15,276
	净利润	258	696

10、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简称“武汉优科联盛”）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5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武汉富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9.85%、熊冬和9.15%。
法定代表人	张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1MA4KP5M53J
成立时间	2016年10月28日
注册地	洪山区文化大道555号融创智谷A15栋3层301-302
注册资本	1092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软件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011	37,949
	负债总额	12,921	11,868
	资产净额	24,090	26,081
	营业收入	15,544	31,284
	净利润	1,009	2,353

11、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中医疗”）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为全资子公司惠中诊断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711898366
成立时间	2008年2月14日
注册地	上海金山区山阳镇卫昌路1018号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临床检验器械、监测仪及配套试剂、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研发及相关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疗器械生产(范围详见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化工原料(除危险品)的研发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006	59,064
	负债总额	19,854	21,752
	资产净额	37,152	37,312
	营业收入	8,766	20,827
	净利润	-160	4,215

12、苏州润达汇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苏州润达”）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润达汇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51%股权；张昕明持有其49%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杜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323760485N
成立时间	2015年1月15日
注册地	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188号南京师范大学科技园17楼E1座
注册资本	3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办公服务；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仪器仪表修理；计量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疗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284	14,999
	负债总额	5,745	6,474
	资产净额	8,539	8,525
	营业收入	6,409	14,398
	净利润	814	1,05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本金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保证期间
1	黑龙江龙卫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杭州润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150.00	半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武汉尚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安徽泽芬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杭州润达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	1,750.5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杭州润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3,6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武汉尚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陈新华、曾青、杨三齐、杨智敏、胡潇、高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	武汉优科联盛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	润达榕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9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润达榕嘉将和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的人民币2,126万元应收账款质押给光大银行		
10	合肥润达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400.00	一年	由公司、杨红、汪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的债权本金，以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1	合肥润达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瑶海支行	1,500.00	一年	由公司、杨红、汪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2	鑫海润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支行	900.00	五个月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13	苏州润达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唯亭东区支行	150.00	一年	由李华宾及张昕明向苏州润达提供300万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对此提供50%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不超过持股比例。	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迟延履行裁判文书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债务人在各单笔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4	武汉优科联盛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3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为债务人现在或将来任何时候应向债权人偿付的主合同项下任何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及其他损失。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15	云南康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进支行	343.05	半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
16	云南康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02.45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第1.2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17	上海润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8	安徽泽芬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隍庙支行	1,500.00	一年	由公司、王传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以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务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9	惠中医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分行	7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1、贷款期限以实际发生为准。

2、反担保及担保分割措施：(1)合肥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59.9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2)云南康泰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9.090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3)润达榕嘉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4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4)武汉优科联盛的少数股东将合计40.54%股份质押给公司以承担其持股比例的担保责任；(5)武汉尚检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11.63%的股权质押给公司；(6)安徽泽芬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35%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各子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加快子公司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其中杭州润达、润达榕嘉、黑龙江龙卫、上海润林、安徽泽芬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70%，为其担保是为支持其经营，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增强其盈利能力，公司能实时监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风险在可控范围。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各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是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的，并且被担保方具有完善的风险评估与控制体系，公司能实时监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应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并根据股东会的授权由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上月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30,300.00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316,097.06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为83.49%，无逾期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30,300.00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316,097.06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为83.49%，无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